

2025年9月10日 星期三

2025年第35期 本刊今日2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13-0079

邮发代号 17-77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举报电话(0311)12309

检察周刊

强化法律监督 维护公平正义



省检察院召开2026年预算编制工作会议

本报讯 (霍菲 柳红领)

8月25日,省检察院召开2026年预算编制工作会议,向省检察院预算编制委员会汇报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安排部署2026年预算编制工作。

会议要求,要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与时俱进完善党政机关经费管理各项规定,进一步拧紧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的制度螺栓,从严从

紧编实编好2026年部门预算。聚焦检察履职,提高政治站位,各相关部门明确职责分工,发挥部门预算管理主体作用,切实增强做好这项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的重要部署,树立“以零为基”和“以事定钱”的预算理念,提高预算的科学性和全面性。(下转第6版)

“青鹰”展翅正当时

——衡水市冀州区检察院青年检察人才成长密码

□ 本报记者 柳红领

近日,在衡水市冀州区人民检察院青年干警经验分享会上,青年干警郑小瑜手捧“第二届全省检察机关行政检察业务竞赛业务能手”证书,感慨道:“站在领奖台上时,我深切感受到冀州区检察院的每寸‘泥土’,都是助我成长的台阶……”

2024年以来,冀州区检察院新一届党组全面审视青年检察干警成长成才路径,深化落实衡水市人民检察院“双百”人才培养工程,精心打造“冀青鹰之队”青年干警培养品牌,构建“备、育、选、用、管”全链条人才培养机制,为“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提供坚实人才支撑与智力保障。

顶层设计 绘制成长“路径图”

“我们通过坚定政治引领、淬炼业务本领,激励青年干警为院争光、为己争荣,营造‘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青年检察人才培养环境,确保检察事业薪火相传、高质量发展。”冀州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于振忠表示。

检察事业,人才为本。冀州区检察院35岁以下青年干警占比达65%,已成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生力军、主力军。

2024年11月,新一届党组成立后,冀州区检察院开展“号脉”式摸底,对检察干警的学历层次、年龄结构、履职业能力、理论研究成果等进行全面分析。

在此基础上,该院突破部门界限,组织35岁以下青年干警打造“冀青鹰之队”,确立“政治素养与业务能力双提升”理念,搭建起多维度、立体化人才培育框架。

为进一步实现人岗相适、人事相宜,该院推行“一人一档”培养台账,近3年招录9名平均年龄26岁的法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干警,均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针对其个人特点、优势分别建档,分类定岗,轮岗锻炼,进退有序,释放人力资源最大效能。

打破论资排辈,是该院用人机制的一大亮点。该院党组大胆重用具有发展潜力和培养前途的优秀干部,将其放在关键岗位磨练成才,截至目前,已有8名40岁以下青年干警担任中层(副职)干部,1名综合素质过硬的书记员为单项工作负责人,成为各业务条线勇挑大梁的“中流砥柱”。

一系列举措推动青年人才梯队的价值进一步彰显,一批实绩突出、业务素质过硬的检察人员脱颖而出:3人入选全省检察机关人才

库、2人获评全省业务竞赛标兵(能手);2件案例获评国家级典型案例、10件案例获评省级典型案例,省级优秀调研文章10篇。

精准培育 架好成长“登高梯”

90后的苏聪是“冀青鹰之队”的成员,她专门建了一个团队微信群,每天把学习内容发到群里。

“上班前30分钟,是我们雷打不动的集中学习时间。”苏聪介绍,该团队几乎每天都要组织青年干警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进行交流发言,分享心得感悟,持续增强干警综合素能。

学习氛围有了,如何以学习成效推动理论成果转化?该院成立调研、信息、宣传工作小组,定课题、压任务、明目标,着力提升青年干警的分析总结和文字表达能力。该院干警徐杰,作为法律政策研究室负责人,用满腔的热忱和辛勤的汗水诠释着对检察工作的热爱,个人撰写的反映检察工作的多篇理论文章,先后在《人民检察》等期刊发表,多次在全省检察理论研究年会上获奖。她个人入选全省检察理论研究人才库。

截至目前,该院青年干警在国家级媒体发表信息、调研、宣传文章30余篇。其中,《衡水市冀州区人民检察院督促整治医疗器械生产污染行政公益诉讼案》被省检察院内刊刊载。《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的深化》一文被编排在《新时代基层思想政治工作创新与实践》大型文献史册中。

这只是冀州区检察院强化青年理论武装,赋能青年干警成长成才的一个缩影。

政治素养是高素质检察人才培养的首要素养。冀州区检察院坚持政治引领,以“党建+”教育培训模式为抓手,构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领学、“三会一课”深学、红色教育基地沉浸式研学的“三学联动”机制,推动理论学习走深走实、入脑入心。

2024年以来,该院组织青年干警到冀鲁豫边区省委党校、枣强平原枪声纪念馆、冀州博物馆等地参观学习30余人次,开展“党员讲党史”“弘扬英烈精神 赓续红色血脉”主题党日活动,邀请20余名新老党员干部分享党史故事,引导青年干警筑牢信仰之基、把稳思想之舵。

作风硬朗是干事创业的保障。在队伍管理方面,该院深化“严管厚爱”长效机制,扎实开展纪律教育与廉政警示教育,组织专题党风廉政课、观看警示教育片等活动10余次,教育干警知敬畏、



图为冀州区检察院“冀青鹰之队”青年干警正在讨论案情。

存戒惧、守底线。

在专业素养培养方面,该院聚焦专业化、高素质人才培养目标,整合“导师+青年”“课堂+赛场”“理论+实战”三类资源,组建以院领导、部门负责人为导师的培训团队,助力年轻干部快速进步。搭建多样化实战平台,开展模拟辩论赛、疑难案件评析、法律文书评比等岗位练兵活动,选派业务骨干和青年干警前往先进院交流学习105人次,推动“好苗子”成为“真尖子”。

一线淬炼 锻造检察“多面手”

为弥补人少短板,培养“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冀州区检察院党组有计划地选派业务尖兵到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领域交流轮岗,提升跨领域履职能

力。23岁的王慧悦,不仅负责未检工作,还同时参与多起刑事案件办理。参与不同类型案件的办理,增强了我对不同检察业务条线工作的了解,在融合履职中向全能型人才迈进。”她说。

在她的参与下,未检部门深入开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专项活动,联合学校、公安、社区对筛选的100余名重点人群实现全网格包联;参与办理多起传销、非法经营、故意伤害、帮信等刑事案件。

同时,该院鼓励青年干警主动投身重大任务,在艰苦环境和一线锤炼政治品格和办案本领。

2024年初,入职不到1年的孙鉴楷主动请缨下沉冀州区丁家庄工作队。他重点关注儿童、大学生等群体权益保护,扎实化解涉法信访纠纷,在一线实践中彰显检察担

当。

对青年干警来说,“传帮带”尤为重要。为此,该院创新“扶上马、送一程”以老带新办案组履责模式,通过一对一、多对一的方式,为青年干警量身选配导师,有的放矢定制“成长套餐”。

“面对疑难复杂案件,曹芳专委都会耐心指导,提供清晰办案思路。”冀州区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副主任马伯骏说。

46岁的冀州区检察院检察官委员会专职委员曹芳是马伯骏的结对老师,在曹芳看来,对青年干警要真教、敢说、担责。

在曹芳的指导下,马伯骏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在检察一线磨练本领、增长才干。他参与办理的“河北省衡水市冀州区人民检察院督促整治高标准农田电力工程质量不合格行政公益诉讼案”被最高检评为检察公益诉讼助力高标准农田建设典型案例,他个人也被评为“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先进个人。

如今,90后的马伯骏也开始发挥“传帮带”作用。在他的帮助下,入职刚满1年的青年干警已能独立办案。

目前,该院已经形成“资深检察官—青年检察官—检察官助理—聘任制书记员”渐进式传帮带模式,为青年干警打下良好职业根基,为将来成为优秀检察官做好准备。

在冀州区检察院,越来越多的青年干警活跃在依法惩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社会治理的最前线,奔赴在服务大局、高质效办案的第一线。如今,“让检察成就人才,人才成就检察”的生动景象正在这里上演。

□ 何云飞 贾一凡

“以前这段盲道要么被占,要么坑洼不平,现在终于能放心走了!”视障人士王大爷在焕然一新的盲道上,发出了真切的感慨。这份安心与便利,正是隆尧县人民检察院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推动无障碍环境建设的生动成果。

无障碍环境建设,是保障残疾人、老年人等群体平等参与社会生活的重要基础,更彰显着一座城市的温度与文明的高度。一直以来,隆尧县检察院始终将守护这份“无碍”权益作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重点方向。

“隆尧县汽车站附近的盲道存在磨损、缺乏指示标识等问题,影响了特殊群体的出行安全。”2025年2月18日,河北省公益诉讼检察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向隆尧县检察院推送了这样一条线索。

2月19日,该院公益诉讼检察干警迅速行动,针对线索中所列问题展开排查,发现县城内多处盲道存在铺设不规范、被违规占用、砖块磨损及指示标志缺失等情况。

3月4日,隆尧县检察院部署开展了无障碍环境建设专项监督活动,对全县无障碍环境进行了一次“全面体检”。该院公益诉讼检察干警聚焦人流量密集区域,对交通枢纽、医疗机构、商业街、居民区等30余处点位进行细致摸排。

经走访调查发现,辖区内存在人行横道交通信号灯未设置过街音响提示装置、盲道被侵占或砖块磨损、无障碍电梯未设置楼层提示装置等问题,这些都不符合无障碍设计规范,给特殊群体的安全、便利生活带来了影响。

针对排查出的无障碍环境建设问题,3月10日,隆尧县检察院与相应行政机关对接,通过磋商、制发检察建议等方式,督促其依法履行职责,及时整改问题并加强日常监管,切实担负起无障碍设施规划建设、维护管理的责任,消除设施使用隐患,确保无障碍设施功能完备、安全可用,全力打通特殊群体出行的“最后一公里”。

行政机关收到检察建议后,均迅速响应并高度重视,表示将认真落实整改。经过一段时间的集中整改,共修缮盲道2000余米,推动3部无障碍电梯规范运行,完善过街音响提示装置18处,有效畅通了特殊群体的出行路径。此外,还加强日常巡查管护,及时处置安全隐患。

近日,隆尧县检察院邀请2名“益心为公”志愿者,对行政机关的整改效果开展“回头看”。经检查发现,所涉盲道均已清理和修复,实现了贯通;公共场所内的无障碍电梯均规范运行;人行横道也已合理设置过街音响提示装置,特殊群体的出行环境得到了切实改善。

邢台市襄都区检察院扎实推进“食药安全益路行”活动

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 郑健荣 要冰冰

8月25日,邢台襄都区人民检察院邀请“益路同行”志愿者对某团购网页上的“水果捞”店铺进行回头看时,发现无证销售“水果捞”店铺已在某团购平台上架。

这是襄都区检察院开展“食药安全益路行”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的一个缩影。2024年以来,襄都区检察院聚焦食品安全领域存在的问题,督促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履职,全链条、全方位构筑食品安全防线,切实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今年7月初,检察官通过河北省公益诉讼检察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发现线索,称襄都区极个别商家无证加工销售“水果捞”。接到线索后,该院立即开展调查。经查,两家销售水果商家在未取得冷食类食品制售许可资质的情况下

百年古桑树有了“身份证”

□ 高青叶 魏洪亮

“检察机关依法履职,让百年古桑树受到挂牌保护。有了‘身份证’,就多了一层保护。”8月20日,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对辖区百年古桑树保护情况开展“回头看”时,一位“益心为公”志愿者对检察机关的做法表示认可。

古树名木是珍贵的自然遗产,被誉为“有生命的文物”。为推进古树名木有效保护,5月初,孟村检察院开展了古树名木保护专项行动。经过大规模实地走访,办案检察官在新县镇杨村、宋庄子乡姜东村、迎宾大道王宅桥南侧树林附近等地发现了多棵疑似古树。

“我是在这几棵古桑树下长大的,它们的树龄至少也得100年了。”宋庄子乡姜东村村民向检察官介绍说,“但是这些古树始终长在路边,没人管理,希望有关部门能专门保护起来。”



图为检察官正在对百年古桑树保护情况开展“回头看”。

孟村检察院组织召开古树名木保护工作座谈会。会上,检察官通报了古树名木保护专项监督活动开展情况,详细介绍了走访发现的县域现存古树名木保护缺位、多棵逾百年的古树存在监

管空白等问题,并深入阐述了各相关部门在古树名木保护工作中的职责职能。与会人员围绕古树名木普查登记、挂牌认定、日常养护、执法监管等方面工作进行交流探讨,并针对加强协作、形成合力,提升古树名木保护工作质效提出意见建议。

会后,孟村检察院依法向有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尽快启动古树名木认定程序,对符合认定标准的古树依法纳入保护名录,并建立动态监测机制,推动古树名木保护工作常态化、规范化。

8月11日,有关部门依法回复孟村检察院,案涉5棵古桑树和1棵杨树经调查树龄均超过100年,符合古树认定条件,已经启动认定程序。同时,对现有古树保护状况进行全面巡查,对发现的保护不力的古树依法采取维护措施,并建立日常巡查机制,防止盗伐、过度修剪等破坏行为。

检察周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张法德
副主任:韩志强
孙继增
本期编辑:柳红领
联系电话:0311-66871673
河北检察新闻邮箱:hbjcxw@126.com
检察周刊邮箱:jianchazhoukan@126.com
检察内网邮箱:jczk@he.pro